

2024年度潢川县信访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潢川县信访局主要职责(一)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草案，推动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实。

(二)受理人民群众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网上信访和民生手机短信，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三)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

(四)承办上级党和国家机关向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直各部门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五)协调处理全县的信访突出问题和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六)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县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

(七)协调组织县级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工作；负责各级党代会、人代会期间等重要时期的信访稳定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驻上级信访劝返工作。

(八)承担潢川县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县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

(九)承担潢川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7个，包括：包括：（一）办公室（挂综合调研室牌子）（二）办信与人民建议征集室（挂复查室牌子）（三）接待与法律服务咨询室（四）督办查办室（五）网上投诉受理室（六）协调联络室（七）潢川县人民群众接待中心，无下设二级机构。

2024年度，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中共潢川县委潢川县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2.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2.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2.5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8.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8.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38.67	总计	62	53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8.67	476.09	0.00	0.00	0.00	0.00	62.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16	42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5	32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53.19	25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3.66	7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93.31	9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93.31	9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	2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	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58	0.00	0.00	0.00	0.00	0.00	62.58
22999	其他支出	62.58	0.00	0.00	0.00	0.00	0.00	62.5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9999	其他支出	62.58	0.00	0.00	0.00	0.00	0.00	6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8.67	369.70	168.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16	253.19	168.9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5	253.19	73.66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53.19	253.19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3.66	0.00	73.66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93.31	0.00	93.31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93.31	0.00	93.31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	22.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	4.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0	4.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0	22.3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2.58	62.58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2.58	62.5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99999	其他支出	62.58	62.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2.16	422.1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34	22.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9	9.2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30	22.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6.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6.09	476.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6.09	总计	64	476.09	476.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6.09	307.12	168.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16	253.19	168.9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85	253.19	73.66
2010301	行政运行	253.19	253.19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3.66	0.00	73.66
20140	信访事务	93.31	0.00	93.31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93.31	0.00	93.3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4	22.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2	21.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9	9.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9	9.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	4.6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0	4.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0	22.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0	22.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0	22.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15	30201	办公费	15.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8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2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76	30205	水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2	30206	电费	5.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	30211	差旅费	26.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1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4.98					公用经费合计	8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潢川县信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38.6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1.45万元，下降17.14%，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积极与相关部门共同开展落实信访工作常态化管理，化解信访矛盾，大力压减相关支出，全年收支比2023年下降17.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38.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6.09万元，占88.38%；其他收入62.58万元，占11.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38.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9.70万元，占68.63%；项目支出168.97万元，占31.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76.0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74.03万元，下降26.77%，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压减三公经费的同时，通过积极化解信访矛盾，有效减少信访救助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6.0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8.3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4.03万元，下降26.77%，主要原因是：2024年在压减三公经费的同时，通过积极化解信访矛盾，有效减少信访救助资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6.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2.16万元，占88.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34万元，占4.69%；卫生健康（类）支出9.29万元，占1.95%；住房保障（类）支出22.30万元，占4.68%。（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19.67万元，支出决算为47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59.37万元，支出决算为25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各项规定，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不必要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78万元，支出决算为73.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获县政府先进单位奖励，县政府奖励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积极争取救助资金，落实兑付信访困难救助和

信访困难群众补助，与年初预算数同比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获县政府先进单位奖励，收到县政府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45万元，支出决算为2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人员调出，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5万元，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人员调出，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人员调出，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90万元，支出决算为4.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人员调出，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80万元，支出决算为22.30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12.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7.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4.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82.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1万元，完成预算的72.65%。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公务接待，公车运行费等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下降27.3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7%，占17.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72万元，完成预算的68.60%，占82.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3.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9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72万元，完成预算的68.6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活动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72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国内公务接待。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01个、来宾1,53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1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59.19万元，下降65.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思想，非必要不开支，压减不必要的公用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上年同比下降65.9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部门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281.96万元。我局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7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1.96万元，执行数为168.96万元，完成预算的60%。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281.96万元，实现绩效自评“100%”。

后附“2024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2024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538.67万元，其中政府预算资金538.67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7.1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2024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潢川县信访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19.67	706.97	538.67	10	76.19	8.47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419.67	641.67	476.09	－	74.2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65.3	62.58	－	95.83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向有关区、乡镇部门及单位交办信访问题，并负责监督、检查。对交办的信访问题的处理结果进行审查，对处理不当的，责成有关单位重新处理，直到妥善解决。努力做好信访人的思想工作，积极化解各种矛盾。				工作任务完成				
	目标2：调查处理重要信访问题。牵头协调、处理跨区、县、跨行业或涉及几个部门的信访问题。协助有关单位或下级部门处理疑难问题。牵头协调处理紧急信访问题。及时、定期向领导机关报告重要信访问题的处理、进展情况。 目标3：不断探索新时期开展信访工作的新思路，改革信访工作的新方法，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制度。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疑难信访救助		解决疑难信访案件，加强社会稳定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完成对疑难信访案件的处理，构建和谐社会。				
	困难群众救助		对困难群体进行困难救助，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使社会更加和谐友爱		完成对困难群体救助，提高受困群众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15%	5%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15%	1%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疑难信访救助计划完成率	≥90%	95%	10	10	0.00%	
			困难群众救助计划完成率	≥90%	95%	7.5	7.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加强信访问题审查实现率	100%	100%	7.5	7.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加强社会稳定	加强	100%	17.5	17.5	0.00%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7.5	17.5	0.00%	
总分						100	98.47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行【2024】38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第二批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央）									
主管部门		潢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潢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25		4.2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25		4.2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项目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第二批补助资金救助任务				完成2024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第二批补助资金救助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4.25万元	4.2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数量	≥10件	1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解决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减少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行【2024】38号-豫财行【2024】38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第二批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省级）									
主管部门		潢川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潢川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8.74		8.7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8.74		8.7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项目资金安排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拨付流程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编制科学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4年38号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第二批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的特殊疑难救助任务。				完成2024年38号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第二批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的特殊疑难救助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74万元	8.7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救助案件数	≥10件	1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救助结案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救助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性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潢川县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评价 总结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情况

潢川县信访局是潢川县人民政府下辖的科级行政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解决信访案件，加强社会稳定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年度整体要达到的绩效目标是 100%。各项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已设定，2024 年基本全部完成全年目标。

（二）项目总体情况

2024 年度 1-7 月，我局共批复预算项目 7 个，各类项目绩效目标均已获得相关批复。批复项目总体预算资金 168.96 万元，全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68.9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一）绩效监控范围

本次绩效监控范围为 2024 年度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和项目支出评价。

（二）组织开展程序

1. 前期准备与资料收集

（1）组织保障。成立专门工作小组，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此次预算项目评价工作。

（2）收集绩效监控信息。项目实施单位对照设定的绩效目

标，收集各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资料信息。

2. 资料汇总与报告填报

(1) 分析绩效监控信息。在收集上述绩效信息的基础上，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对全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判，并对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进行深入剖析。

(2) 填报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和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根据已收集到的数据、资料，在分析绩效监控信息的基础上，撰写评价总结报告。

(三) 责任单位

2024 年度，我局共执行了 7 个项目，其中，2024 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项目等 2 个由局机关本级负责组织实施。

三、绩效监控结果及趋势分析

(一) 部门整体支出

2024 年，我局共批复预算资金 476.08 万元，完成预算执行数 476.08 万元。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年度履职目标与我局工作职责相关，工作任务安排科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主要绩效指标已基本完成，较好完成全部项目救助目标。

(二) 项目支出

2024 年，我单位共批复预算项目 7 个，批复项目总体预算资金 4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全年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	------	---------	-------

项目 1：豫财行【2024】38 号-豫财行【2024】38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第二批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省级）	26.22	26.22	100%
项目 2 一般项目：困难群众救助项目	50	50	100%
项目 3：豫财行【2023】175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26.91	26.91	100%
合计			

综上，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救助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成，绩效目标已全部达标。困难群众救助项目已完成年度任务的 100%，完成项目实施目标。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因我部门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起步相对较晚，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间较短，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和业务知识较为薄弱，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所以在年初设定项目绩效目标以及监控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一定问题与不足。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

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部分数量指标目标值较为模糊，较难准确衡量，目标值与绩效指标匹配性相对较差。

五、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

为深入贯彻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全面推进我部门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我部门项目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我部门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进行整改完善，以有效提升我部门项目绩效管理

水平：

（一）加强预算绩效理论学习培训，提高人员业务素质

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绩效评价的政策要求与文件精神，建立健全科学、完善的绩效监控体系，采取集中学习、进修培训、专题会议等方式，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培训，全面提升单位工作人员绩效业务知识水平与工作能力。

（二）合理编制绩效目标

结合我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年度工作安排，依据绩效目标设置的清晰明确、可衡量、相关性、时限性等相关要求，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使之与资金预算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我部门具体项目实施与工作开展的指导作用，体现项目绩效达成度，提高我部门绩效监控工作的准确性与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潢川县信访局

2025年9月25日

